

证券代码：002127

证券简称：南极电商

公告编号：2019-091

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以短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，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鉴于《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，2 名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，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取消拟授予其的股票期权。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。调整后，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24 人调整为 122 人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1,374.72 万份调整为 1,359.72 万份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沈晨熹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不存在不能授予股票期权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1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 122 名激励对象 1,359.72 万份股票期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沈晨熹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